

证券代码：872998

证券简称：源泉股份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江苏源泉管道安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审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等相关事宜，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1 日上午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998	源泉股份	2024 年 5 月 2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聘请江苏苏源律师事务所 2 名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顾儒杰先生代表董事会对 2023 年度公司的运营及治理情况做具体报告，并对 2024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做规划。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财务状况，财务部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 2023 年报表数据，对公司 2024

年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的预测，财务部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年度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长远利益，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六）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新沂市自来水公司、新沂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德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新沂市怡景园林有限公司。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六；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帐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股东可以通过电子邮

件及现场方式办理登记手续。

由法定代表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人签署的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4 年 5 月 21 日上午 8：00-9: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0516-88612575

（二）会议费用：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源泉管道安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江苏源泉管道安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